

<<冒牌精灵>>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冒牌精灵>>

13位ISBN编号：9787544800488

10位ISBN编号：7544800482

出版时间：2008-1

出版时间：接力出版社

作者：永夜

页数：23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冒牌精灵>>

### 内容概要

精灵魔法师，黄金巨龙、兽人、异大陆不为人知的历史。这里有最波澜壮阔的战争，最古老神秘的种族，最爱财如命的男主角，最酣淋漓的爱情，最啼笑皆非的故事..... 这一切就由我们的主角——一个被龙虐待了一年后的倒霉家伙来开启。

为了大堆金子而接替龙王守护精灵的任务，御尘风成为新一代精灵保姆。在解救被捕奴团围困的精灵村的路上，他遇见任性妄为的精灵公主安琪拉和火辣妩媚的暗精灵魔法师夏洛娜，两个种族间永无休止的争斗就此开场..... 面对精灵问积压了上万年的仇恨，御尘风该如何完成自己的使命？

无数光怪陆离的生物纠纷乃至一场场波澜壮阔的战争，即将在这里演出。

帷幕拉开，英雄登场。

<<冒牌精灵>>

作者简介

永夜，顾名思义，两眼一抹黑。

一九八五年出生的小青年，有五年的写作史。

外表不必细谈，总结起来四个字：英俊潇洒。

大凡在山城里有水坑的地方，有高山的地方都能看到我的影子。

喜欢做“驴子”，背包走天下。

从什么时候开始写玄幻小说，这个无法深究了—— 总之上学的时候就开始用作文本写小说，  
然后传得全校都是，被老师们追赶，四处逃窜。

酷爱钓鱼，没有什么固定人生目标。

狂热的理想主义、完美主义者。

已名花有主。

敬希读者粉丝切勿再生妄念，浪费精神。

读我的书吧。

<<冒牌精灵>>

书籍目录

引子第一章 龙王的玩具第二章 埃鲁登原野的精灵第三章 神秘的女魔法师第四章 初战精灵第五章 纯血精灵与精灵使第六章 深山中的暧昧第七章 路上的狙击第八章 初遇暗精灵第九章 皇族的尊严第十章 哪个少女不怀春第十一章 内讧第十二章 危险的美人蛇第十三章 山穷水尽疑无路第十四章 俘虏与女仆第十五章 恩将仇报第十六章 尴尬一夜第十七章 森林中的骚动第十八章 黑暗侵袭第十九章 精灵的梦魇第二十章 你有许多的小秘密第二十一章 黑龙远去第二十二章 双重误会第二十三章 精灵女王第二十四章 地痞流氓第二十五章 一夜美梦第二十六章 小面积冲突第二十七章 同一个战壕第二十八章 阿尼贡森的龙第二十九章 人的无耻跟龙的无耻

## &lt;&lt;冒牌精灵&gt;&gt;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龙王的玩具 横穿坎纳斯南部大陆的堪底斯山脉横断线中，有一个并不太强大的森林精灵部落。

事实上，这片大陆被强势的人类和东边的强悍兽人统治着，地处东部的精灵部落很少有过于强大的。这是一个标准的内陆精灵村落，有着堪底斯山脉这座天然的屏障作为守护。

精灵，在作为这片大陆上最古老的种族被记载进暴风海岸矗立的诸神丰碑的时候，人类还仅仅只是知道石头比果子硬，可以用来敲开果壳的工具而已。

那时候，凡是在堪纳斯大陆上的森林中，到处都能够见到她们美丽的身影。

而随着时间不断的推移，其他生命早就已经开始跟精灵并驾齐驱，甚至超越了他们——除了如今最强大的精灵王国虽然矗立在大陆西部的埃鲁登原野之外，一些小精灵部落却饱受骚扰。

堪底斯山脉之下的月景森林精灵村落就是其中之一。

曾经在这片土地上，有这精灵王和巨龙之间的盟约，黄金巨龙们世代居住在堪底斯山脉距离月景森林最近的龙牙山上。

有了这些强悍而让人生畏的生物保护则着他们，精灵的生活平淡而幸福。

不过，这已经是一年前的事情了。

如今的龙牙山没有巨龙，有的只是那些荒废的龙穴。

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让为数众多的巨龙一起离开龙穴，世到如今，这还一直是一个谜。

也许……居住在堪底斯山脉中的两个变态可以解释这个问题，在这里，每天都会上演一场激烈的人龙大战——别误会，这个人可不是什么屠龙者。

“你为什么喜欢钱？”

你要这么多钱来做什么？”

仅仅是趴在上面睡觉吗？”

你不觉得太可惜了吗？”

”其中之一，正是我们的主角御尘风，他此时正耐心的开导一只身体庞大，脑袋朝下趴在金币堆上的黄金巨龙：“你把这些金币给，我会给你换来好吃的，怎么样？”

你可以交给我，我会让它们成倍增长，你觉得这个提议如何？”

”黄金巨龙打了个饱嗝，没有理他。

“好吧！”

你这只长了翅膀的肥蜥蜴，你要是再趴在我的黄金上不动地方的话，我就把你的翅膀割下来蒙在你的嘴上，把你的尾巴砍断塞进你的小菊花！”

”御尘风怒了。

“我已经是第三百六十七次好言相劝了，你可别敬酒不吃吃罚酒！”

”巨龙又打了个饱嗝，巨大的脑袋朝着金币堆里一插，好像什么也没有听到。

面对肥蜥蜴的藐视，御尘风在金币堆里乱翻一气之后找出了一柄镶满了宝石的宝剑，大吼一声就扑了出去。

“嘭”一声巨响之后，御老板又一次被打飞了出去。

其实只要仔细观察，就能发现在这个山洞里到处都是各种各样的人形窟窿。

没错，这就是御尘风在努力争夺财宝所有权的时候，跟眼前的这一只黄金巨龙战斗而留下的。

“放弃吧，你这已经是第三百六十七次的失败了。”

”巨龙抬起了脑袋摇了几摇：“你知道一般我怎么对付入侵我龙穴的人吗？”

我一般让他们选择——三成熟，或者全熟，怎么样，你是不是还想加点黑胡椒？”

这是我个人的爱好，如果你不喜欢，我一般是不会勉强你的。

”御尘风从墙上掉下来，吧唧一声摔到了金币堆里。

天啊，还有什么事情比这更残忍的吗？”

他从金币堆里爬出来，手里握着一把金币愤怒的冲着面前金黄色的蜥蜴挥舞了一下拳头之后，一瘸一拐的走出了山洞，第三百六十七次放弃了财产争夺所有权。

## &lt;&lt;冒牌精灵&gt;&gt;

现在御尘风整天掏空了脑袋在想怎么跟这个该死的蜥蜴做斗争。

这个洞穴明明是自己先发现的，可他想了将近一年，也没有想通为什么当自己醒来的时候，面前会有一只能够说话的大蜥蜴，并且还用非常正经的语气告诉自己，它是一条高贵的黄金巨龙，现在自己正处在它的领土范围之内，识相的就赶快离开。

没吃过猪肉还没见过猪跑吗？

刚刚清醒过来的御尘风立刻指正了这只蜥蜴的错误认知，所谓的龙应该是长的，总的来说跟肥香肠一样，接着威胁这只长了翅膀的肥蜥蜴，表明了洞穴的所有权——这也是山洞内墙壁上第一个人形坑洞的来历。

再一次击退了御尘风之后，黄金巨龙昂起了巨大的龙头，咧嘴笑了。

其实很多人都有一个误解，在龙族漫长的生命中，并不像那些没有大脑的游吟诗人说的总是睡觉，它们也有自己的爱好和运动。

比如这一只叫做威尔的黄金巨龙——现任的黄金巨龙龙王，目前最大的爱好就是跟御尘风争夺洞穴。这个对金币有着跟龙族一样狂热的男人，来到这里已经一年多了。

说起来也怪，一般来到龙穴的家伙，不是做梦想要成为屠龙勇士的，就是觊觎龙穴的财宝。

在威尔漫长的生命里，并不是没有遇到这样的人。

在他做上黄金龙王的前几千年中，挥舞着武器或者是偷偷摸摸的闯入他的龙穴的人起码有上百个，对于这样的人，要不然就是口龙息烤熟嚼吧嚼吧当零食吃了，就是一尾巴抽出龙穴去。

黄金巨龙一族的祖先与精灵王曾经有过契约，黄金巨龙必须守护着精灵不受侵犯。

但是这样的生活也未免太过无聊。

大部分黄金巨龙早就离开了横断山脉，而威尔作为龙王，却不得不无奈的坚守着巨龙们最后的尊严。

说实在的，这样的日子非常无聊。

你说怎么没有屠龙勇士，或是来抢巨龙财宝的英雄出现？

非常抱歉，自打威尔有一次对一个前来屠龙的团队下手稍微重了那么一点，导致了十名伟大的英雄终身残废，其中三名还因此失去了传宗接代的功能之后，这种事情就再也没有人敢来做了。

威尔甚至一度无聊到将自己龙穴的金币搬到了洞穴的入口出，妄图吸引几个不要命的家伙过来。

不知道是这里太过荒芜，还是黄金巨龙的威名太盛，即便是有意的将金币扔到龙穴下的山崖边上，威尔想要引诱几个盗宝者跟屠龙者的计谋也没有成功。

一直到御尘风的路过，威尔才算找到了新玩具。

那一天早上，威尔照常起来将自己洞穴的金币搬出去晒太阳，它除了睡觉之外，最近几千年来最大的消遣就在与此。

巨龙其实是很爱干净的一种生物，在洞穴中金币容易发霉，所以威尔每天都会把它们搬出去晒晒太阳，然后再搬进来。

再第一次搬出了一堆金币之后，威尔回到洞穴中再搬第二次出去的时候，意外而且惊喜的发现第一堆金币竟然不翼而飞！

感谢神，小偷终于出现了。

威尔热泪盈眶的对着龙神祷告，自己几千年来期望终于实现了。

它左顾右盼寻找了一番之后，终于找到了御尘风。

在这之前，威尔还从来没有遇到在自己面前牛过的人类，御尘风大言不惭的要抢劫金币让他惊讶不已。

“人类，你难道不知道我是一只龙吗？”

威尔特别挺了挺自己的胸膛，御尘风手里当时就一把随身的小剑，本来想着一剑刺能把它戳个透骨爆胎，谁知道手里小剑刚刚接触到这个巨型蜥蜴的时候，就断成了几截。

既然御尘风先动了手，威尔当然也不跟他客气了。

御尘风还记得，那是他第一次见到会喷火球的蜥蜴——而且火球威力极大。

若不是正好遇到了威尔想找半玩伴的时候，怕是他早就被烤成了人干了。

那一天下午在堪底斯山脉中发生了一起虐伤惨案，一只黄金巨龙张开翅膀在天上追逐着一个人类，并且不停的用火球轰炸，从早上炸到了晚上太阳下山的时候，这里已经多出了一个巨大的横断裂缝了。

## &lt;&lt;冒牌精灵&gt;&gt;

然后，御尘风足足在这个横断裂缝中躺了一个月有余。

后来他知道了，这不是蜥蜴，是龙——威尔是一只不折不扣的上古黄金龙，除了威尔自吹自擂之外，他还在龙穴内翻出了一本用黄金做包面的书，又一次证实了这一点。

不知不觉的，时间已经过去了一年有余，御尘风对金币的执着简直就让威尔觉得惭愧。

他甚至很多时候都在想，要不要将那些生活在龙神界的小菜龙叫来，跟这个男人好好学习学习什么叫做死要钱，最近小菜龙们的爱好从金币开始转向那些不知所谓的骑士小说，整天幻想着一位强悍英俊的龙骑士来将自己带走，再怎么下去，怕是巨龙们的传统都要丢掉了。

“喂，人类，整天抢金币你不觉得无聊吗？”

我们聊聊天如何？”

御尘风正坐在威尔的洞穴门口想着对付这是老龙的办法，忽然感觉到身后一阵热气传来，转过头去一看，威尔巨大的身体从洞穴中挪了出来。

庞大的龙身上全是金光闪耀的龙鳞，巨大的脑袋上生着龙角，造物主仿佛偏心的将所有有关威武的字眼都集中到了它的身上一般，从它出现的那一刻开始，御尘风就有点呼吸不顺。

“是有点无聊，如果你干脆的把它让给我，不就不无聊了吗？”

御尘风非常简单干脆。

威尔挪动着庞大的身躯走到了御尘风的旁边趴下，巨大的脑袋就放在了他的身边。

“首先得向伟大的龙神致谢，我非常感谢他把你送到这个地方来，让我这一年多过得很快乐。”

威尔的眼睛望着远处的天空，看不出它心里在想什么。

“自我继承了黄金巨龙龙王的位置之后，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过得这么快活了，这都得多感谢你，我的朋友。”

“有人把朋友当挖坑器使用吗？”

你说这话之前先去看看你的窝里有多少我留下的血泪。

御尘风撇了撇嘴长叹一声：“你说，你一个野兽占着这么多的金币干啥？”

钱是用来花的，而不是用来看的。

你这个样子叫做浪费，我要是你的话，早就将它们花的清光了。

“我的朋友，我当然有我的苦衷。”

威尔巨大的龙头摆晃了两下之后重新放好，露出脖子旁边的一团软肉来，这里是黄金巨龙身上最为柔软的地方，御尘风正惬意的靠在上面看夕阳。

“你来到这里一年多了，整天没事干，可我却因为跟精灵王的誓言不得不守护在这里，保护着精灵们的安全。”

算起来，好像也有几万年了吧……最让我头疼的是，那些小龙也不来接替我的位置，我在这里都快发霉了。

“几万年？”

我要是你，我早就找个地方跳悬崖自杀了。

御尘风乐了，没想到这只老龙还有这么多的苦恼。

“你看到悬崖下那个水潭了吗？”

那就是我总共三十七次跳悬崖之后砸出来的大坑。

老龙说着说着豆大的眼泪就滚出来了：“你以为我躺在一堆金币上很惬意呀，我这是有苦说不出……”

“的确……是挺苦的。”

御尘风冲着山崖下的水潭看去，心里一阵恶寒。

“那你就从来没有想过找个接班人什么的吗？”

就算是守护者，总有换班的时候吧。

“换班？”

黄金巨龙龙王的眼睛忽然一亮，不知道为什么，御尘风总觉得这阵犹如流星一般灿烂的光芒中隐藏着那种只有阴谋诡计得逞之后才有的绿油油的光芒。

第二天一大早，御尘风正在山崖下的水潭边捉鱼的时候，一阵劲风吹过，黄金巨龙庞大的身躯落在了他的身后。

## &lt;&lt;冒牌精灵&gt;&gt;

“你终于舍得出来了？”

”御尘风看也不看就知道是威尔出洞了。

这只老龙只有在吃饭的时候才会从自己的龙穴中飞出来。

洞穴下的这个水潭物产极为丰富，都是味道鲜美的大鱼，御尘风甚至一度怀疑老龙是故意砸出这么一个水潭来的：“来不来一条新鲜捕捞上来的红鱼？”

”威尔巨大的龙头点了点，一点也不客气地伸向了御尘风一早上的劳动成果。

它的嘴实在是大了点，一根巨大的舌头卷过去之后，什么也没有剩下。

龙族的习惯是有便宜不占王八蛋，既然主人开口了，它当然不会客气。

御尘风似乎也习惯了这样的生活，反正这一天到晚也没有什么事情干，吃完了捞，捞完了吃就是一天之中除了跟威尔争夺金币之外最大的事情了。

半小时之后，御尘风捉够了鱼，威尔打了个喷嚏帮他生起了一堆火之后，一人一龙就这么蹲在水潭边烧烤。

“我想跟你做个交易。”

”御尘风正在烤鱼的时候，威尔忽然说话了。

“免谈。”

”御尘风想也不想就回绝了老龙的交易，“按照你的脾气，只能占便宜 绝不吃亏，我又打不过你，跟你做交易肯定是稳赔不赚，而且还不能连带上诉。”

”“你为什么不听完我的建议呢？”

”龙王无奈地眨巴眨巴眼睛，这个人类的确是聪明到了极点，“或许这次我打算吃亏呢？”

”“那成，你说来听听。”

”反正烤鱼的时候也是蹲在这里没事做，无妨的。”

老龙沉默了半晌之后才开口，仿佛翻动几万年前的回忆一般，费劲。

罕见的正经语调连御尘风都吓了一跳。

听听故事还是思考起来极为 “从三万多年前，我们黄金巨龙一族就世代守护着精灵们的安全，在那个时候，堪底斯山脉上起码居住着上百条的黄金巨龙，想当年，我还是一条小菜龙。”

”威尔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可如今，我继承了龙王之位，依然在守护着精灵们的安全，可我的朋友跟族人却都移居到了阿尼贡森生活，在这片大陆上，我已经是为数不多的巨龙之一了。”

”“结果呢？”

”御尘风半天没听明白它在说啥，“你就孤独得想跳悬崖，结果在这儿砸出一个物产丰富的水潭？”

”“不，我想回到阿尼贡森去看看。”

”说到阿尼贡森，这个御尘风倒是知道，以前在跟威尔聊天中它不止一次提到这个地方，听说那里是巨龙的山谷，在那里住着红的白的黑的黄的蓝的绿的各种各样的巨龙，集合了坎纳斯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龙族，每一次说到那里的时候，它就特别的兴奋，“阿尼贡森有我小时候的回忆，你知道，龙也有感情……” 说到这里，威尔的老龙头上竟然罕见地出现了一丝红晕，看得御尘风大为惊叹。

“明白，理解万岁。”

”御尘风拍了拍威尔的大头，饱含热泪地感叹道，“那里一定有一只你年轻的时候相爱过的漂亮小母龙。”

”“两只。”

”威尔严肃地纠正了御尘风的错误，“是两只最漂亮的小母龙。”

”用龙息生火烤鱼特别快，而且最大的好处就是篝火可以按照自己的心思来控制。

两条肥美的大鱼已经烤得外焦里嫩，加上一点这里天然生长的岩盐之后，当真是鲜美无比。

一滴油脂从鱼身上滑落下来，落到了篝火中，爆出一团火光。

“然后呢？”

你想跟我说什么？”

把那两只最漂亮的小母龙送给我？”

”御尘风拿起鱼来咬了一口，凌空跳起闪躲过了威尔的龙尾抽击之后重新坐好，“你的脾气该改改了。”



<<冒牌精灵>>

别动不动就对着人脸抽。

你要跟我做交易，总得把交易的内容说给我听吧？

” “我想回去看看那两只小母龙，你帮我在这段时间里照顾一下精灵，怎么样？

” 威尔身体重新坐好，将尾巴盘到了身后，“作为报酬，我把我这几万年来收集到的金币分你……一半。

”  
.....

<<冒牌精灵>>

媒体关注与评论

初看是浅笑，再看是大笑，最后是沉迷与感悟。

《冒牌精灵》让我想起了曾经那些不可追忆的青春年华。

笑过之后，我突然有了一种感悟，原来真正的童话，是没有年龄界限的。

——《兽王》作者雨魔

<<冒牌精灵>>

编辑推荐

继《诛仙》后，幻剑术盟再推魔幻大作，火爆面世！

这是一本让人开心的小说，各种娱乐元素在这里都能找到，寻宝、历险、美人。

文笔风趣轻松，能让读者暂时忘记生活的烦闷，在幻想的世界里与主人公一起完成精彩的历险。

不可抵制的爆笑+天马行空的幻想+无所不在的恶搞 = 超乎极限的迅猛感官体验。

光怪陆离的生物类型，波澜壮阔的种族战争，爱财如命的无良男主角…… 准备好了吗？

赶快进入精灵魔法师、黄金巨龙、兽人世界……

<<冒牌精灵>>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